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 537 次分組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50 號 805 會議室

參、主席：翁委員柏宗

記錄：林煜堂

肆、出席委員：彭委員心儀、江委員幽芬

伍、列席人員：吳簡任技正英俊、徐副處長國根、陳科長英俤、陳簡任技正俊安、吳簡任視察娟(代理副處長)、蔡科長信誼、王簡任技正智遠、張簡任視察桂芳

陸、討論事項：

案由：本會公告、許可及處分案依規定應先經分組委員會議審查之案件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會委員會議審議事項及授權內部單位辦理事項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二、秘書室依上開要點第 4 點所列公告案及許可案，以及第 6 點所列處分案，應先經分組委員會議審查後，提報委員會議審議。

三、彙整前項所列之公告案許可案及處分案計 18 件。

決議：本次所提公告、許可及處分案共 18 案，全數審查通過（如附件），請依規定提請委員會議審議。

柒、散會：上午 9 時 58 分。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537次分組委員會議審查公告案許可案處分案案件結果清單

項次	當事人	案 由	法令依據	審查結果
1	新彰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陳報電路出租業務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範本	電信法第 14 條第 6 項授權訂定之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第 50 條第 1 項及第 4 項	予以核准及核定
2	長德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於臺北市大同區、中山區及松山區辦理有線廣播電視數位化實驗區計畫	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
3	大安文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於臺北市大安區 LD27A 光節點範圍辦理有線廣播電視數位化實驗區計畫轉換為全數位化方式播送，至少保留類比頻道保留組合服務	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
4	台灣佳光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董事變更	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
5	數位天空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營運計畫中「系統設置時程及預定開播時間」之第 1 期第 2 階段系統預定開播時間展延 6 個月	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
6	內政部警政署警察通訊所	申請指配專用電信頻率 2 筆	電信法第 47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專用電信設置使用及連接公共通信系統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	予以核准
7	內政部警政署警察通訊所	申請指配專用電信頻率 4 筆	電信法第 47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專用電信設置使用及連接公共通信系統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	予以核准
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申請指配專用電信頻率 5 筆	電信法第 47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專用電信設置使用及連接公共通信系統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	予以核准
9	台南市立醫院	申請指配專用電信頻率 1 筆	電信法第 47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專用電信設置使用及連接公共通信系統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	予以核准
10	國防部(參謀本部通信電子資訊參謀次長室)	申請指配軍事專用電信頻率 3 筆	電信法第 48 條第 1 項授權訂定之電波監理業務管理辦法第 53 條	予以核准
11	台北愛樂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聯播主播臺)及大新竹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聯播節目異動 (聯播臺功率別、本案聯播比率、總聯播比率： 台北愛樂：中功率、1.19%、50.00%)	廣播電視法第 10 條之 1 第 2 項	予以核准
12	大眾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聯播主播臺)及南投廣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聯播節目異動 (聯播臺功率別、本案聯播比率、總聯播比率： 南投：中功率、31.3%、47%)	廣播電視法第 10 條之 1 第 2 項	予以核准
13	環宇廣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公司章程變更	廣播電視法第 10 條之 1 第 2 項	予以核准
14	宜蘭鄉親熱線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公司章程變更	廣播電視法第 10 條之 1 第 2 項	予以核准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537次分組委員會議審查公告案許可案處分案案件結果清單

項次	當事人	案 由	法令依據	審查結果
15	東台灣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實收資本額及公司章程變更	廣播電視法第 10 條之 1 第 2 項、第 13 條及第 14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及核准
16	香港商福斯國際電視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申請負責人及公司名稱變更，並換發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許可	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15 條、第 16 條	予以許可並換發
17	聯意製作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董事、監察人及公司章程變更	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15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
18	衛星娛樂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公司章程變更	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15 條第 1 項	予以許可